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注销因第一个行权期限届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9.18 万份，注销因激励对象 2019 年度绩效考核未达标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 4.131 万份，合计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3.311 万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03%。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 13.311 万份股票期权（涉及 5 名激励对象）的注销事宜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办理完毕，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股权激励》及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337.90 万份调整为 1,324.589 万份，其中第一个行权期已行权 392.19 万份，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397.239 万份。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4 日